

等 別：三等考試

類 科：公職獸醫師

科 目：動物保護與防檢疫法規
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依動物保護法第 5 條，動物之飼主，以年滿 20 歲者為限。未滿 20 歲者飼養動物，以其法定代理人或法定監護人為飼主。請問飼主對於其管領之動物，應依那些規定辦理？（10 分）
- 二、依動物保護法第 10 條，對待動物不得有那些行為？（15 分）
- 三、依動物保護法第 16 條，進行動物科學應用之機構，應設置何種委員會或小組，以督導該機構進行實驗動物之科學應用？其成員編制為何？（5 分）
- 四、依動物用藥品管理法第 30 條，經稽查或檢驗為動物用偽藥、禁藥或劣藥者，除依本法有關規定處理外，並應受何種處分？（15 分）
- 五、依動物用藥品管理法第 12-2 條，動物用藥品之標籤及仿單，應依中央主管機關核准後，分別記載那些事項？（10 分）
- 六、依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施行細則第 27 條，有關輸出入檢疫係依本條例第 34-1 條第 4 項所述，動物留檢隔離期間，經診斷為罹患或疑患動物傳染病者，輸出入動物檢疫人員得依實際情況進行必要處置，指的是那些處置？（10 分）
- 七、依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第 22 條，直轄市或縣（市）主管機關，為防治動物傳染病之蔓延，得依第 13 條第 1 項、第 2 項規定，執行那些措施？（10 分）
- 八、依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第 34 條第 1 項，檢疫物之輸入人或代理人應於檢疫物到達港、站前向輸出入動物檢疫機關申請檢疫，繳驗輸出國檢疫機關發給之動物檢疫證明書。未依第 1 項規定繳驗動物檢疫證明書，或動物檢疫證明書記載事項與檢疫條件規定不符者，輸出入動物檢疫機關得按其情節輕重，行使那些處置？（15 分）
- 九、依化製場及化製原料運輸車消毒及管理辦法第 5 條，化製場之消毒及作業，應符合那些規定？（10 分）